

全省检察机关反渎部门

严查损害群众利益渎职犯罪

本报讯 (孙继增)今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反渎部门按照高检院、省检察院的部署安排,紧紧围绕我省经济转型升级和“四大攻坚战”建设,深入开展查办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职务犯罪专项工作,突出办案重点,加大办案力度,查办了一大批损害群众利益的渎职侵权犯罪案件,推动了反渎办案整体工作的有效开展。

专项工作开展之初,省检察院领导指示省院反渎局按照高检院统一部署,制定了《河北省检察机关反渎部门落实查办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职务犯罪专项工作具体实施意见》,确定了十二类重点监督领域。要求全省各级检察机关结合本地实际,采取“系统抓、抓系统”的工作方式,以

“小专项”带动“大专项”,突出查办重点领域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石家庄市检察院组织开展的查办农业产业化补贴、城乡建设和房地产领域渎职犯罪专项活动,立查相关渎职犯罪案件23人,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廊坊市检察院开展的以“服务市场主体,净化发展环境”为主旨的“亮剑护企百日会战”活动,依法打击制约企业发展的各类渎职犯罪,立查案件10件32人,为企业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法治环境。作为首都重要生态屏障、“绿色长城”的承德市,立足林业资源大市的实际,组织开展了涉林渎职犯罪专项整治行动,立案5件42人。邢台市检察院在全市10个县开展扶贫项目资金渎职犯罪专项查办活动,立案5件17

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360余万元。保定市检察院集中开展了查办国家家电下乡补贴资金领域渎职犯罪专项行动,立案8件8人。张家口市检察院组织开展了退耕还林专项资金领域渎职犯罪专项行动,立案15件41人。邯郸市检察院结合行政执法监督年活动,深入到农村、厂矿、社区和案发单位,建立了上百家群众联系点和联系单位,重点查处了环保、农机补贴、扶贫资金等领域渎职犯罪。

在查办案件的同时,省检察院反渎局要求全省各级检察机关反渎部门始终坚持惩治与预防并重的工作方针,注重将查处案件与促进社会管理提高相结合。在办案的同时,深入剖析犯罪原因,揭示犯罪手段和规律,针对公共权力配

置、运行和执法监督中的突出问题,及时提出促进依法行政、优化社会管理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发案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公正执法,提高服务群众水平。如,廊坊市检察院在开展“亮剑护企百日会战”活动中,及时正确地适用“纠正违法通知书”和“检察建议”,帮助相关部门进行整改,达到以办案促监督的目的,受到了廊坊市领导的充分肯定。秦皇岛市昌黎县检察院在查处河道管理领域渎职犯罪案件过程中,通过多次开展现场勘察和走访活动,收集了大量破坏环境资源的第一手资料,在反复研究论证的基础上,形成了高质量的调查报告和有针对性的预防对策及整改建议,秦皇岛市委主要领导对此建议作出批示予以充分肯定。

法向社会和诉讼参与人公开与检察职权相关的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的有关活动和事项。

法向社会和诉讼参与人公开与检察职权相关的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的有关活动和事项。

法向社会和诉讼参与人公开与检察职权相关的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的有关活动和事项。

法向社会和诉讼参与人公开与检察职权相关的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的有关活动和事项。

法向社会和诉讼参与人公开与检察职权相关的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的有关活动和事项。



制度是开启权力的钥匙

从天蓝水清地绿做起

(上接本刊第1版)

加强宣传,营造严惩有关环境污染犯罪的法治氛围

美好环境,人人共享;污染环境,人人受害。工作中,我省各级检察机关通过开展举报宣传周、举办法制讲座、发放宣传资料、提供法律咨询等形式,广泛宣传查办和预防环境污染犯罪的重大意义、办案重点、立案标准,发动群众积极举报环境污染犯罪线索,提高全社会群防群治的意识。沧州市检察院在新闻媒体开设专栏,宣传环境污染犯罪有关法律,并公布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征集犯罪线索。邢台市检察院利用在电视台开办专栏、上街宣传、进企业发放明白纸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共举办大型宣传活动20余次,向企业发放明白纸5000余份。

强化协作,严厉打击环境污染刑事案件

工作中,我省各级检察机关准确把握、严格执行“两高”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加强与有关部门在打击犯罪上的协作配合,积极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省检察院会同省环保厅、省公安厅联合印发《关于办理环境污染犯罪案件的若干规定(试行)》,明确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的工作职责,完善信息共享、执法联动以及重大案件挂牌督办等制度,合力打击环境污染犯罪。衡水市检察院与国土、环保等相关部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沟通信息、形成合力,严厉打击严重污染环境等违法犯罪行为,依法批捕盗伐林木、滥伐林木等犯罪案件9件15人、起诉13件21人。邯郸市检察院健全内部协作工作机制,整合内部资源,对办案过程中发现的环境污染案件线索归口移送,及时办理,共批准逮捕污染环境犯罪13件17人。

突出重点,严肃查办环境污染背后的职务犯罪

在严厉打击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的同时,我省检察机关还加大查办不依法履行环境监管职责导致生态环境被严重破坏,以及利用职权侵害民生民利、毁坏生态环境给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职务犯罪案件的力度,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监管失职渎职等问题。望都县检察院立案侦查了清苑县环保局李某等四人玩忽职守,导致某塑料厂在生产过程中非法焚烧废旧塑料产生大量有毒气体污染环境案。赵县检察院立案侦查了县环保局冯某等3人玩忽职守,致使某化工有限公司非法排放生产污水造成面积约290平方米、体积约1660立方米土地严重污染案。

源头预防,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结合办案,我省各级检察机关认真分析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从中查找管理制度方面存在的漏洞,积极向党委、政府和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提出强化管理、消除隐患、预防犯罪和建章立制的检察建议。承德市检察院将近年来查办的破坏生态环境职务犯罪案例制作成40块展板,深入到行政执法部门、企业、项目施工单位进行巡展,发放宣传材料6000余份,受教育干部职工1万余人。邯郸市检察院结合办案,就企业可能涉及到的环境污染问题,及时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提出强化管理、消除隐患、建章立制的检察建议19件,均被采纳。

用制度管住长远

□ 李鹏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闭幕不久,《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2013-2017年)》《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一批与制度建设相关的文件、法规相继出台,释放出党和国家加快制度建设的强烈信号。

纵览十八届三中全会公报和《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可见制度、体制、机制等词汇高频出现。从经济、政治、文化等宏观层面到户籍、招生考试、领导干部生活保障等具体事项,全会有关加强制度建设的部署涉及各个领域。

通过深化改革完善制度,通过制度建设巩固改革成果,不拘于一时一域问题的解决,而是立足长远,凸显新一轮改革高瞻远瞩,抓住了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因素。

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是现代国家的基本特征。改革开放35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等各方面的制度日益完善,法治观念深入人心,保证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沿着正确方向阔步前进。

但辩证地来看,长期形成的人治观念、特权思想仍有一定市场,一些领域制度不健全甚至空白,以权欺法、选择性执法等荒唐事件不时发生,直接

影响着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加强制度建设正是消除这些弊病的治本之策。

制度体现共同意志,具有普遍约束力。因此,制度建设应当“从群众中来”,使制定制度的过程成为充分发扬民主的过程,求取“最大公约数”,这样产生的制度“到群众中去”,才能为大多数人自觉自愿地遵守,最大程度地发挥作用。要防止“我规定,你照办”式的“长官意志”破坏制度建设。

制度要落实,领导干部是关键。制度面前不容有特权。“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道出了法律制度的普遍约束力。领导干部带头遵守制度,才能强化群众的制度观念、规则意识,使制度约束实现“全覆盖”,避免制度成为一纸空文。

制度源于实践,随实践发展而不断完善。制度建设要兼顾现实与未来,力争能管得长远。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到2020年,全面深化改革要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并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届时,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必将带动中国发展进入新境界。

一线评论

五指聚合 辉映检察之光

——黄骅市人民检察院队伍职业化建设侧记

□ 孙云鹏 张婷



图为黄骅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广杰在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征求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巧做食指。紧密围绕服务地方中心工作大局,始终把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作为检察工作的根本点和落脚点,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用足用活用好检察执法权,公平公正地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民生问题和公平正义问题,做到司法为民、公正廉洁执法,为服务黄骅经济发展、保障民生、维护社会稳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当好中指。黄骅市检察院设有18个科室,每个科室负责人都是检察工作的中坚力量,一方面工作经验丰富,一方面精力充沛,在各自的岗位上,他们充分发挥个人特长,总体上形成了“保目标、重质量、出特色、提素质”的工作方法。

甘做环指。在主要检察业务工作之外,检察院还有许多默默无闻的工作人员,他们始终以坚韧执着、精益求精的敬业精神,积极总结、借鉴吸收好的经验做法,克服不良思想倾向,立足本职,勤奋工作,做好检察保障,解决办案干警的后顾之忧。他们扑下身子抓后勤,狠抓落实讲政治,是检察队伍中不可或缺的一员。

愿做小指。一部分检察工作辅助性人员,他们同样奋斗在执法工作的第一线,但是甘当配角,搞好工作配合。他们都认真把握工作的服务性、服从性特点,肩负着维护法律尊严、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的职责。他们的工作在各项检察业务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具有强烈的光荣感、责任

队伍建设是检察工作的永恒主题,检察队伍职业化建设推动检察业务健康发展的不竭动力。多年来,黄骅市检察院始终高度重视检察队伍职业化建设,开展了检察队伍建设“一把手”活动,强化机制建设,创新内在动力,打造检察品牌,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了服务社会、保障经济建设的能力,对外树立了良好的检察形象。

黄骅市检察队伍建设“一把手”活动,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第一,检察长作为单位“一把手”,对检察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负总责,系队伍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负责队伍建设的安排、部署、调度、督促。黄骅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广杰在全院叫响“向我看齐”,提出了“团结、进取、担当、清正”的总体目标。第二,检察机关作为法律监督机关,队伍建设如同检察之手,统揽检察全局,推动检察事业,把握工作方向,调整工作重心。第三,队伍建设要多措并举,因人因岗而异,结合不同职能、不同岗位,提高专业技能。要凝心聚力,团结一致,共谋发展。第四,检察干警要摆正位置,调整心态,做好拇指、食指、中指、环指、小指,发挥各自的特长和优势,在不同的岗位上做出不同的贡献,五指并用,握紧拳头,形成合力,共同辉映黄骅检察之光。

五指并用,队伍建设常抓不懈

黄骅市检察院在广大干警中树立“五指”精神,凝心聚力,提升精神状态,推动检察工作。

争当拇指。黄骅市检察院从班子成员到普通干警始终坚持以恒、积极上进的学习精神,把学习作为一种使命、一种责任、一种动力,自我加压,勤学不辍,不断增加自己的知识储备,不断提升自己的综合素质,使自己在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的基础上,能够干成事。“敢干事、能干事、干成事”已成为黄骅检察人的内在精神力量。

感、使命感,切实保障了检察工作的有效运行。

挥动检察之手,构建队伍建设立体化工程

黄骅市检察院多层面、多角度、多方位抓队伍建设,构建立体化队伍建设工程,确保了广大干警全面发展,整体提高。

弹得好工作“钢琴”。广大干警合理安排工作,分清轻重缓急,紧跟“指挥棒”弹好工作“钢琴”。黄骅市检察院制作了公开承诺书,责任到人,每人对分管的工作及人员履行岗位职责、做好身边事和办好手中案进行公开承诺。

拿得起检察“课本”。黄骅市检察院坚持工作与学习并重,深入开展创建学习型检察院活动,加大投入完善图书室、电子阅览室建设,倡导干警多读书、读好书,在全院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大兴学习调研之风,营造浓厚的检察文化氛围。

放得下个人“欲望”。黄骅市检察院通过教育干警树立正确的事业观、地位观、价值观,切实做到爱岗敬业,甘当绿叶,甘当“螺丝钉”,放得下个人“欲望”,做到不该说的话不说、不该办的事不办、不该去的地方不去,慎欲,慎独,慎微,真正把欲望关进“铁笼子”。

抓得住办案“线索”。黄骅市检察院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注重线索收集能力,以积极拓宽侦查视野,针对群众关心的社会热点问题进行分析,不断提高发现线索的能力。

挡得住各种“诱惑”。黄骅市检察

院特别邀请黄骅市纪委有关负责同志为干警讲解纪检与检察的关系和党的纪律处分条例,使广大干警端正执法态度,转变执法作风,增强执法为民理念,彻底与各种“诱惑”隔离。

托得起人生“梦想”。以一系列教育实践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使干警打牢立检为公思想基础,坚定执法为民理想信念,保持清正廉洁精神风貌。

握指成拳,实现队伍建设无缝隙对接

“聚是一团火,散是满天星”,黄骅市检察院始终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重要工作坚持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努力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领导干部个个模范带头,普通干警勤奋务实,将各部门集中到一起,拧成一股绳,握成一只拳,齐心协力建设了一个风正、气顺、心齐、劲足、团结、和谐的统一集体。

在办案工作中,全体干警握紧“拳头”,重拳出击,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依法惩治职务犯罪。在全院干警共同努力下,五年来,黄骅市检察院共依法批准逮捕各类刑事案件近千件,依法提起公诉3000余人,立办查处职务犯罪案件90余件130余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3000余万元。

在廉政建设上,做到廉洁自律“勤洗手”,严格管理,规范规章制度,黄骅市检察院巩固、深化了“恪守检察职业道德、促进公正廉洁执法”活动,坚持工作定期报告制度和述职述廉制度,坚持规范了监督程序。同时,通过多种形式,时刻提醒全体干警绷紧廉政“弦”。

2010年,黄骅市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法院命名为“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2010至2012年连续三年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先进检察院”,2011年、2012年连续两年在沧州市检察系统综合考评中排位第一,2013年被省检察院荣记集体二等功……

『检务公开』让你一目了然

检察机关的职能是什么,百姓遇到什么事可以找检察院